

---

益协发〔2022〕2号

# 关于加强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市直及中央、 省属驻益有关单位对口联系工作的实施意见

（经政协益阳市第七届委员会第二次主席会议协商通过）

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研究室，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市直及中央、省属驻益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新时代切实加强和改  
进我市人民政协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  
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人

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精神，建立健全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市直及中央、省属驻益有关单位的对口联系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促进我市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按照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现就加强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市直及中央、省属驻益有关单位对口联系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明确联系对象，规范联系内容，完善联系方式，健全工作机制，推进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市直及中央、省属驻益有关单位的对口联系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畅通知情明政、沟通交流、建言献策渠道，为各单位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依法履行职责、改进工作作风和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提供有力支持。

## 二、对口联系单位

委员学习联络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编办、市委党校、益阳军分区政治处

提案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委办、市委政研室、市政府办、市政府研究室

经济科技和外事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政府

金融办、市科协、市侨联、市贸促会、市外事办、市侨务办、东部新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公积金中心、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市城建投、市交发投、市税务局、市烟草局、湖南轻工盐业集团益阳分公司、国网益阳供电公司、中石化湖南益阳分公司、中石油天然气湖南益阳销售分公司、中国电信益阳分公司、中国移动益阳分公司、中国联通益阳分公司、国家统计局益阳调查队、市邮政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益阳市中心支行、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益阳监管分局、驻益有关商业银行、保险协会、各驻益保险公司、各担保公司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文局、市气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中储粮益阳直属库、农商银行、农业发展银行

**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人防办）、市城管执法局、市林业局、市计生协会、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市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文教卫体和文史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卫健委、市文联、市社科联、市红十字会、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编纂室、市档案馆、市广播电视台、益阳日报社、湖

南城市学院、益阳医专、益阳职院、湖南工艺美大、益阳师专、益阳电大、市一中、益阳高级技工学校、市中心医院

**社会法制和民族宗教委员会对口联系单位：**

市纪委市监察委、市委政法委、市直工委、市委巡察办、市委老干局、市委保密办、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人社局、市审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局、市机关事务局、市信访局、市医保局、市行政审批局、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市接待服务中心

除以上相对固定的对口联系、协商单位外，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可根据需要，邀请对口联系单位以外的有关单位参与协商；市委、市政府有关单位可邀请对口联系单位以外的市政协相关专门委员会参与协商。

### **三、对口联系内容**

（一）贯彻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等方面的重要工作，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重要决定等方面的情况；重要工作部署与进展情况，以及全局性的活动安排情况。

（二）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重要规划、计划和方案。

（三）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联系群众、依法行政、自律方面的情况。

（四）政协组织开展的协商、调研、监督、视察等重要履职活动；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提出的建议意见、提案以及反映的社情民意的办理情况。

（五）涉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

#### 四、对口联系形式

（一）听取意见。对口联系一般采取意见听证会、协商座谈会、参加市直单位召开的全市性专题会议等形式进行。各单位在重要的规划、计划、方案和措施出台前，应与市政协有关专门委员会进行协商，听取意见。

（二）交流信息。对口联系双方应将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重要工作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涉及全市经济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及与民生相关的热点问题的管理情况，反映单位工作动态的调研、信息等相关材料，及时抄送和交换，以便掌握工作动态。

（三）通报情况。对口联系单位应主动向市政协有关专门委员会介绍工作、通报情况、征求意见。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组织的考察、调研，凡涉及对口联系单位工作范围的，应提前通知有关单位，有关单位应积极支持，提供方便，必要时可联合进行。

（四）列席会议。对口联系单位召开涉及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工作会议及重要的业务会议，应邀请市政协有关专门委员会负责人参加。

## 五、对口联系要求

(一) 注重实效。对口联系单位对市政协的调研、视察、考察报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认真研究，注意吸纳，及时给予答复和反馈。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对所联系单位的工作，每年应有计划地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建议，必要时帮助对口单位向有关方面反映情况。

(二) 确定人员。对口联系单位要分别确定一名责任领导和一名联系人，负责与市政协对口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工作。

(三) 督促检查。市政协办公室要适时联合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对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各单位对口协商联系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总结，促进工作的落实。

政协益阳市委员会

2022年1月24日



